

## 沈阳自动化所顺利通过中科院贯标工作考核获评一级达标单位

2007-06-12 14:39



6月11日，以中科院办公厅主任助理宋小年为组长的中科院办公厅贯彻实施公共事务管理标准（简称贯标）工作考核组来到沈阳自动化所进行考核。经过一天的紧张工作，沈阳自动化所贯彻公文、档案、安全、信息宣传4个公共事务管理标准工作顺利通过检查，并达到一级标准。

上午8点半，考核评审会在A楼会议室举行，考核小组和全所相关人员参加了会议。所领导小组组长王越超所长、副组长桑子刚副所长出席会议并讲话。王越超所长首先代表沈阳自动化所对考评组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王所长说，自科学院发布公共事务管理标准以来，沈阳自动化所非常重视此项工作，把该项工作作为全所2007年管理创新的一项重要工作。专门成立了领导小组为工作进行准备，对过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部署，同时要求相关人员要认真做好各项工作。当目前为止，沈阳自动化所基本上可以申请一级达标单位资格。此次贯标工作不仅是一次贯彻过程，更是对沈阳自动化所管理工作一次促进，同时也为行政管理工作与科研更好地结合，为实现知识创新三期目标做出贡献。桑子刚副所长代表沈阳自动化所向考评组介绍了沈阳自动化所概况并对贯标工作整体情况进行了汇报。

按照考评工作的要求和程序，考评组查看了沈阳自动化所贯标工作情况的介绍及自查情况汇报，分成公文、档案、安全、信息宣传等4个考评小组，采取核实材料、现场检查等方式，依据标准实施细则，对沈阳自动化所进行了考核。最终公文得分95分，档案工作91.8分，安全工作98.4分，信息宣传工作94.5分。

考评组认为：沈阳自动化所领导重视，准备工作细致，公文、档案、安全、信息宣传工作符合《中国科学院公文处理标准》、《中国科学院档案管理工作标准》、《中国科学院安全管理工作标准》、《中国科学院信息宣传工作标准》的一级标准，建议沈阳自动化所为中国科学院公文、档案、安全、信息宣传等4个公共事务管理标准一级达标单位，由办公厅报请院批准后生效。

此次贯标工作圆满通过考评是全所相关同志上半年辛勤努力工作的结果，同时标准贯彻执行也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要全所同志继续努力，在检查过程中暴露出的问题和不足还有待进一步完善改进。（综合办）